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罗湖区清秀幼教集团淘金山幼儿园

填报人：蒋鑫美

联系电话：0755-25164648

为强化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力度，深化绩效管理责任主体意识，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深办发〔2019〕32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罗财函〔2022〕42号）等文件要求，深圳市罗湖区清秀幼教集团淘金山幼儿园（以下简称“我园”）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益进行自我分析与评价，现就绩效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罗湖区清秀幼教集团淘金山幼儿园是一所公办幼儿园，学校的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划，实施学前教育，促进学前教育发展，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活动。

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幼儿园实行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进行体、智、德全面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同时为家长工作、学习提供便利条件。通过组织、指挥、协调、控制等管理职能，合理利用幼儿园建设与事业发展的各项资源确保保教质量的提高，较好地实现预期的教育培养目标和服务队伍、服务家长的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一学年以来，清秀幼教集团淘金山幼儿园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深圳市教育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罗湖区“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推动深圳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和罗湖区学前教育集团化办学先行示范的总体要求，结合《罗湖区清秀幼教集团“十四五”发展规划》《罗湖区清秀幼教集团淘金山幼儿园三年发展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在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正确领导及集团郭琼总园长的带领下，黄品新执行园长协同全体行政班子、保教队伍、后勤队伍齐心奋进，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实施现代教育治理、育人队伍创优、积极探索与实践自然教育淘娃课程。朝着将淘金山园建设成为一所“基于自然环境背景下具有自然气质的幼儿园”而努力；同时，我园牢记初心使命，实干笃定前行，凝心聚力为推动清秀幼教集团高质量发展而尽力。

取得的荣誉

2021年5月，《自然教育背景下的淘金山幼儿园课程构建——罗湖区清秀幼教集团淘金山幼儿园特色建设成果》入选罗湖区教育局主办的幼儿园特色建设成果。

2021年4月，《月亮的味道》荣获深圳市教育学会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主办的第十六届“沙沙讲故事·儿童故事大王”儿童组（罗湖赛区）比赛一等奖。

2021 年 4 月，黄品新园长在广东省中小学名教师、名校（园）长工作室入室学员培养期内获“优秀学员”称号。

2021 年 4 月，在深圳市教育局开展的第二轮学前教育“苗圃工程”名师及培养对象评审中，黄品新园长获评骨干园长，李娜老师获评教坛新秀。

2021 年 3 月，黄品新园长被深圳市教育学会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续聘为深圳市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第五届讲师团讲师。

2021 年 3 月，黄品新园长、董迎青副园长被深圳市罗湖区教育科学研究院新聘为罗湖区第二届幼教讲师团讲师。

2021 年 5 月，在罗湖教育高质量发展教育教学论文征文比赛中，张怡艳、温柳芳、李娜、温文英、黄佩燕、郑永青分获二等奖，李思欣、黎日华、刘杨分获三等奖。

2021 年 6 月，在深圳市教育局主办的首届美育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中，庾楚晴、高海虹老师分别顺利通过罗湖区美术组、音乐组的初赛、复赛，进入深圳市复赛；庾楚晴老师通过专家评审进入深圳市决赛。

2. 重点工作任务

（1）确保《罗湖区清秀幼教集团淘金山幼儿园三年发展规划（2021-2023）》落到实处，做到各项任务有部署、有评价、有保障，建立集团支持、行政推动、督导评价、资源保障相结合的推进落实机制。强化幼儿园领导班子的统筹、领导和决策力度，分解具体任务和重点项目到部门、到人，及时研究解决三年发展规

划推进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和家长、教职工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争取市区教育部门、幼教集团对幼儿园的指导，争取政策与资源支持。

（2）需加强管理人员的课程领导力。加强行政、后勤管理团队的课程管理意识，转变传统的教学服务工作取向，将行政、后勤管理层深度卷入到幼儿园的课程实施中，通过不同视角的碰撞，激发管理团队的创新力，建设一支具有管理思维、数据思维且能引领团队发展的管理队伍。

（3）以自然教育背景下的淘金山幼儿园课程构建为基点将渗透自然游戏融入到幼儿的学习生活中，细化到自然课程实施的细节中，打造自然教育下的一日生活高品质。

今后，我园将继续深耕园所文化，以儿童全面发展为目标，以课程资源为抓手，以一日生活为途径，以学习环境为基础，夯实幼儿园园本课程，促进幼儿园高质量发展，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我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系列文件以及《深圳市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实施方案》等有关规定，遵循服务大局、严控一般性经费支出、坚持问题导向、加强资金统筹、切实减少财政资金沉淀、坚持追踪问效、强化部门预算执行主体责任等原则，开展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

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

1. 部门整体年初预算安排

(1) 2021 年我园预算规模合计为 1,580.35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580.35 万元，增加 100%。由于我园于 2020 年由民办园转为公办园，上年预算收支数据为零，所以增长 100%。

(2) 部门预算资金分配合理部门预算支出分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经费按区人事部门核定的工资、津补贴等数额按时序进度均衡发放；公用经费按财政部门制定的相关支出定额标准严格审核后据实支出。项目支出按项目执行主体落实到业务科室，并明确具体负责人，做到有计划、有步骤地执行年度预算。

2. 预算绩效编制情况

(1) 绩效目标完整性

2021 年度我园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包括本级及下属事业单位，所有预算项目均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并从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是否达到绩效目标，项目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21 年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整、依据充分、符合实际，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四) 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1) 部门整体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良好，预算执行率高。2021 年，我园调整后预算数为 1,713.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73 万元，项目支出 1,526.62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为 1,270.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64 万元，项目支出 1,230.87 万元。部门整体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良好，预算执行率为 74%，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表 1-2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汇总表

预算类型	年初预算数（万元）	调整后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一、基本支出	53.73	53.73	39.64
一般公共预算	53.73	53.73	39.64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二、项目支出	1,526.62	1,526.62	1,230.87
一般公共预算	1,526.62	1,526.62	1,230.87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
合计	1,580.35	1,713.93	1,270.51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到位。2021 年我园政府采购预算为 248.88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248.8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3)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财政支出规范性较好。一是资金支出的规范，我园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均符合财务制度相关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资金调整、调剂规范；三是会计核算的规范，我园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

及其他核算均符合规定。按标准支出，无虚列支出、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

（4）预决算信息及时公开，内容、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我园2020年新成立单位，未进行决算编报，未做2020年决算。我园2021年预算信息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和时间安排，对公众进行公开，可在“深圳市罗湖区清秀幼教集团”网站公开查询。

2. 项目管理情况

我园从项目立项、过程监管、结项三方面对项目实施全流程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执行，并达到预期效果。

（1）立项管理。我园所有项目设立、调整均按规定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并经我园集体决策审议通过后设立。项目招投标和合同签订均依据我园采购管理办法及合同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

（2）过程监督管理。我园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的资金管理制度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对本单位的项目资金使用及项目执行进度进行有效的监控。

（3）结项管理。我园制订了详实的履约评价体系，及时对货物类采购、服务类项目以及政府投资等项目进行结项验收，并将结项验收结果运用到后续项目管理或供应商合作。

3. 资产管理情况

我园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对资产的购置、

使用、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每年及时清查闲置资产进行报废及处置，确保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配置规范。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园资产合计为 124.5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00.38 万元，非流动资产 24.12 万元。2021 年我园固定资产 24.69 万元，实际在用 24.69 万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 100%。

4. 人员管理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园无核定编制人员，有在职劳务派遣人员人数（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64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100%，人员规模控制良好。

5. 制度管理情况

我园内部管理制度健全，主要包含财务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以及重大决策议事规则等。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目标 1：做好后勤服务工作，保障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目标 2：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加强教研力量，组织教师参加培训及教研工作，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促进教学改革的过程。

目标 3：重视园所安全工作，加强安全巡查工作，做好安全

培训，提高师生及家长的安全意识。

（二）主要履职情况

（1）快速反应，铸牢校园疫情防控安全屏障

我园始终绷紧新冠疫情防控这根弦，高度关注疫情形势，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紧跟上级主管部门指示要求，持续做好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1. 保障核酸检测 4 个 100%（幼儿检测 100%、教职工检测 100%、幼儿共同居住人 100%和教职工共同居住人 100%），做到 1 个收集（收集验证所有人健康码）。做到应检尽检、不落一人，全面排除校园疫情传播风险。2. 持续做好幼儿、教职工及共同居住人疫苗接种动员工作，做到应接能接尽接，全园教职工疫苗接种率达 100%（除 1 名糖尿病及过敏性体质，医生明确表示不能接种；1 名接种 HPY 疫苗接种中）。3. 开展爱国卫生活动，加强校园各个场所的保洁和消毒工作。4. 加强健康监测。坚持执行“一日一报”制度，跟踪了解全园师生健康信息，每日准时上报。

（2）助力远航，三年规划谋篇布局指明方向

2021 年是罗湖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开局之年，也是罗湖的公办园发展从数量到质量转型的关键期。罗湖提出“办深圳最好的学前教育”的目标，作为区属公办园更要明确作为公办园所承载的社会期待和社会责任，结合幼儿园实际，科学合理谋划，为幼儿提供适宜的课程和成长环境，致力于打造学前教育最佳样态，从而逐步形成具有罗湖乃至深圳特色的幼儿园品牌、课程资

源，辐射带动周边共同进步。

我园尊重教育规律和新园发展规律，组织专家、教职工、家长、社区人士等多方力量参与制定幼儿园三年发展规划，通过理清园所环境条件、队伍条件、周边社区资源等现状，进行细致科学的分析，把幼儿和教师的成长与发展放在核心位置，找准集团化模式下新办园的发展方向，提炼园所努力追求的价值。4月22日，黄品新园长在罗湖区公办园三年发展规划汇报会上的发言，得到点评专家费广洪教授及与会领导、同行的高度好评，淘金山幼儿园三年发展规划定位准确、概念清晰，深入解释规划的理念背景、关键概念的内涵，对幼儿与教师的发展目标等抽象概念做具体勾勒和描述，课程的模式与样态描述系统化。幼儿园以规划为着力点、以实践为发力点，最终落脚点回归儿童，充分保障儿童高质量的学习与发展。值此，我园将依据三年发展规划指导各部门制定并落实学年、学期工作计划，提供人、财、物等条件支持。

（3）协同管理，设计思维深化现代教育治理

本学年，我园提出“协同管理，设计思维深化现代教育治理”的管理思路，在上学期基础上向管理要质量的目标。通过进一步提升领导班子执行力，像设计师一样观察、思考和解决问题，从问题出发，以人为中心，以资源和工具为支撑，以问题解决、价值创造、潜力挖掘为目标的设计思维，形成目标共享、互相尊重、智慧交融、责权共担、民主管理的氛围。一学年以来，协同管理

质量有显著提升。

（4）深耕细作，培植鲜活灵动有生命力课程

因地制宜构建和发展园本课程，在清秀课程的框架下与自然教育的理念进行有机融合，探索基于自然环境背景下的“清秀+自然”课程模式的打造与生长，这是我园课程建设的发展方向。本学期，我园基于自然教育淘娃课程框架，修订课程的具体组织和实施方案，包括环境创设、一日活动安排、区域学习、探究项目、家园共育等方案并落地实施。通过课程实施的模块化，将内容要求、具体指标、责任人、时间节点落实到位，有条理地进行课程阶段性把关。

（5）专业支持，建设可持续发展的育人队伍

建设一支师德高尚、热爱儿童、自然教育理念认同、愿意践行自然教育、积极开展协作与交流的队伍是我们的队伍建设目标。如同教师给儿童赋能，相信儿童是有主动学习能力的人一样，我们也将教师视为有改革能力的人。我园结合教职工个人专长，采取项目负责制，积极赋能，为每位教师提供成长的机会及实现自身价值。建立“协同化”工作机制，提高团队工作效能。明确行政、教学、后勤三支队伍的工作重点及联动机制，重视合作，借助管理亮点分析及管理案例打磨的协同互助，促进三支队伍的工作效能提高。鼓励幼儿园每一个岗位的人在课程建设中所扮演的角色，推动后勤人员直接或者间接参与孩子们的活动，加深对幼儿园课程的理解，提升课程意识。

（6）后勤不后，保障先行切实提供坚实力量

为建设一所“基于自然环境背景下具有自然气质的幼儿园”提供安全管理、环境管理和资产管理是淘金山幼儿园后勤工作的核心内容。一学期以来，后勤工作紧紧围绕幼儿园园务工作重点，加强保健、食堂、保育、安全等方面的科学管理，在不断完善和规范中，增强了后勤团队的协作能力，提升后勤服务质量，真正体现卫生保健工作的实效性，为幼儿园保教工作和幼儿生活提供了优质的后勤保障。

（7）智慧保健，保教融合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本学年，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尤为繁重，除毫不松懈抓好园所新冠疫情防控外，并积极应对疱疹性咽峡炎传染高发形势。本学期疱疹性咽颊炎 30 例，腮腺炎 1 例，共计 31 例，传染病发病率 7.6%。保健部门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疾病预防宣传、控制工作，建立了缺勤监测、报告与管理制度，每天坚持零报告制度，对缺席幼儿进行了电访，了解缺席原因，对发生疫情班级，按照上级部门相关处置流程，要求做好患病班级的停课处置。作好班级其他幼儿观察工作，并主动向家长做好解释工作，取得家长的配合，提高了消毒的密度与强度，有效杜绝各种传染病在幼儿园蔓延。

我园根据罗湖区妇幼保健院对幼儿体检数据：龋齿 105 人，肥胖 10 人，消瘦 8 人，地中海贫血 4 人，包皮异常 1 人，视力异常 36 人，佝偻病 3 人。针对以上体弱儿 24 名幼儿进行专案管理、

追踪干预，并及时将全园幼儿体检资料上传到市妇幼 3-6 岁儿童管理系统。对筛查出心理健康异常疑似 12 名儿童，与家长多次沟通，异常就诊率达到 50%以上，同时把心理健康教育也纳入日常健康教育中。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期间及春夏季传染病高发期，更加严谨执行晨午检制度，在全日观察及患病情况登记表中统计，发热查因 25 人，腹痛查因 21 人，鼻出血 19 人，支气管炎 7 人，结膜炎 5 人，外伤 101 人，其他 10 人，儿童发病共有 197 人次，日发病率为 0.8%。

本学年保健医生根据不同年龄阶段的幼儿分别开展了《七部洗手法》、《爱护眼睛，保护视力》、《保护牙齿》等健康教育课程，对教职工开展了《蛇咬伤急救处理》的健康教育课程。

本学年对各年级幼儿进行体格锻炼观察达 18 次，活动量达标 9 次，不达标 1 次。活动密度达标 9 次，9 次均达标。我园还开展了幼儿体质健康测试，测试项目具体包括：坐位体前屈、折返跑、定力跳远、网球掷远、双脚连续跳、平衡木，对测试数据做了分析处理。测试结果为合格率 99.7%，优秀 225 人，占测试人数 59.8%；良好 133 人，占测试人数 35.4%；合格 17 人，占测试人数 4.5%；未合格 1 人，占测试人数 0.3%。数据分析我园幼儿坐位体前屈、网球掷远项目表现较弱，根据较弱的项目同各班主任进行了交流讨论，在周计划活动安排上作调整。本学年根据各年龄段幼儿不同的能力发展特点开展生活技能展示活动，以大班级穿鞋子系鞋

带、中班级叠被子、小班级穿衣服为主要内容的生活技能展示，其中一分钟内未完成的大班组有 41 人、中班组有 19 人、小班组有 20 人，通过数据表明我们还需对幼儿生活自理能力再进行提升。

（8）内调外顺，凝聚多方合力促进教育融通

本学年，我园持续开展家庭与幼儿园联动、幼小联动、周边教育资源联动，将三年联动规划形成的行动方案落到实处。我园家委会课程组参与淘金山课程资源建立，建立形成花类（小四班史家麟妈妈）、草类（中一班钟一菲妈妈）、树类（小三班刘添瑞妈妈和小三班李欣鹭妈妈）、昆虫类（小二班黄越妈妈和小二班詹松华妈妈）四条自然导赏径的资源库。我们家长参与项目探究网络图的讨论，大二班胡宝妈妈在大二班项目探究《水》的开展过程中带着孩子们就水的属性和成分进行了深入探究。小五班项目开展中的水车制作就是班级社群作用下很好产物、小一班荔枝项目开展中的采摘就是幼儿园社群作用下的生成、如小二班洞项目中的《垃圾分类》社区走访调查的开展就是基于社区社群背景下的教育实践活动。我园将幼儿园与社会在信息、资源和能量形成交互作用，幼儿、教师、家长、专业人士及其他有兴趣的居民共同学习，形成“共生共学”的学习群落，使得幼儿可以与其他人进行互动，获得反馈，相互学习。

在幼儿园管理方面，我园邀请家委安全事务部的成员参与“慧眼找问题”，让家长从第三方的角度寻找幼儿园存在的安全隐患，促进我们整改，加强监管的力度。幼儿园膳食委员会家长与幼儿

园一同到望家欢公司进行食材考察，通过现场考察，对幼儿园食堂的各种食材新鲜度、安全度都有了充分的了解，从而更加放心孩子们的健康。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绩效分析

2021 年，我园“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调整后预算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预算 53.73 万元，调整后预算 53.73 万元，实际支出 39.64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73.77%。

2. 效率性绩效分析

（1）年度预算执行率较低。2021 年我园第一至四季度的部门预算支出进度与序时进度比分别为 19%、36%、53%、74%。

（2）顺利完成重点工作任务，取得良好成效。2021 年，我园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其中，行政类项目按照实际需求及时完成；补助发放类项目依据相关管理办法、政策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及时完成；工程类项目按照工程进度计划及时推进；委托服务类项目按照合同要求及时完成；采购类项目根据年初计划及时完成。同时，部门整体支出发挥资金保障作用，使得我园各项重点工作任务保质保量完成。

3. 效果性

根据相关部门以及市民反映，我园工作取得了较为明显的社会效益，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教师培训工作，持续保障教育教学

质量。教师队伍基本稳定，足以保障正常教学质量。

4. 公平性绩效分析

一是群众信访办理情况。2021 年，我园积极做好信访工作，密切干群联系，畅通接访、来申、来信、网上信访等途径。积极主动对接相关信访处理单位，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在矛盾没有激化前抓住问题不放，坚持早发现、早控制、早解决，真正做到“情况在一线掌握，工作在一线落实，问题在一线解决，矛盾在一线化解”，减少了群众上访事件的发生。

二是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2021 年度，根据职工及家长问卷调查，满意度均达 95%以上，辖区居民对我园所做的各项工作均表示较为满意。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精细化管理，优化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我园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中，通过强化工作机制，优化绩效目标编审流程，将绩效目标融入部门预算编制“二上二下”的各个环节，做到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的“三个同步”。我园预算管理部门按照绩效目标的相关性、明确性、时限性、可衡量性及可实现性等原则进行集中审核，按程序报分管领导、领导班子审定，并按照时限要求在智慧财政系统上提交审核，进一步保障、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2. 积极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加强项目实施监管

按财政部门要求，我园在 2021 年年中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围绕 2021 年全部一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对项目 1-7 月资金支出进度、实施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跟踪监控。针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分析各绩效指标未达到预期效果的原因，对受客观原因影响的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合理调整，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较低进行重点跟踪监控。对绩效监控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整改措施，并跟踪后续的整改效果。

3. 及时落实绩效评价问题整改，强化评价结果应用

2021 年，我园按照区财政部门要求，组织开展部门 2021 年绩效自评工作，并根据绩效自评结果，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相应整改措施，形成问题整改清单，督促项目经办人整改到位，并将整改情况及时报送区财政部门。对于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较低的项目，我园在 2021 年预算管理和 2021 年预算安排中，对项目管理和预算安排进行了合理调整，有效促进项目的顺利开展，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我园存在主要问题是：

1. 预算执行情况分布不均，支出结构有待加强。
2. 2020 年决算未公开。
3. 编外控制率超出 10%。

改进措施：

1. 针对预算执行率较低问题，我园拟通过建立预算执行跟踪机制，定期分析预算执行情况，有力保障预算执行率。

2. 我园 2020 年新成立单位，未进行决算编报，未做 2020 年决算。

3. 我园是以事定费方式运行，人员全部以合同聘用方式为主，人事部门没有编制。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

一是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制度。逐步建立和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制度，包括绩效目标审查制度、项目绩效考核制度、绩效奖惩制度等。

二是规范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我园将实现专款专用，从而提高预算资金的执行效率，以便达到绩效项目所 相对应的社会效益。

三是我国对预算资金申报程序进行严格监控。使预算资金申报程序符合相关的合规性，并对预算资金的使用和会计核算情况及时做好记录，其能够有效地衡量绩效项目的产出 和效益，提升预算申报资金的准确性。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园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单位主要职责和 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部门履职绩效进行了分析。本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分为 92.16 分，具体得分情况详见附件。

附件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00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00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1.50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0.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0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	6.00

				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控制率≤100%的，得 2 分；（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4.37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7.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4.29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	24.00

					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00
						92.16